

桃園市 112 年度品格教育雲端平台維護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

貳、目的：

- 一、建立推動品格教育雲端平台。
- 二、發掘及分享各校品格教育實踐方式。
- 三、鼓勵各校交流並發表自己特色。
- 四、以學校的角度來思考協助學校順利推動品格教育。

參、辦理單位：桃園市教育局國小教育科

肆、承辦單位：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

伍、實施期程：民國 112 年元月-12 月

陸、工作執掌

職稱	姓名	負責工作
校長	彭裕晃	綜理本計畫相關業務、績效管控與諮詢
教務主任	劉孟甄	辦理本計畫申請、執行等相關業務
學務主任	陳秀紅	辦理活動規劃及處室業務協調
輔導主任	林瑄敏	辦理活動規劃及處室業務協調
總務主任	劉秋娥	設備採購、經費核銷
會計主任	葉小嘉	經費審核
資訊組長	蕭秀蕾	網站維護及管理，專業協助與諮詢

柒、網站內容

主題	內容
網站簡介	1. 關於品格教育 2. 長官的話 3. 期許
最新消息及訊息	1. 活動消息 2. 政策宣導
教學活動分享	教學活動設計分享
活動相簿	各校辦理之活動靜態相片分享
影音分享	各校辦理之活動動態影音分享
討論區	提供師生家長共同討論的空間
相關資源連結	提供品格教育相關網路資源

捌、經費來源：本案經費由桃園市教育局專款補助，詳如經費概算表。

玖、預期效益：

- 一、各校優質教學即時分享，促進品格教育創新發展。
- 二、提升瀏覽人次，激勵學校積極有效推動品格教育。
- 三、雲端平台順暢運作，引領品格教育多元發展。
- 四、為推展品格教育並優化本雲端平台之教學資源，規劃就網站內容及品格相關知能，不定期辦理「有獎徵答」。期以檢索網站內文、欣賞品格教學影片並參與答題活動等方式，導引學童認識品格核心價值、內化正向積極的好品格。

拾、獎勵：承辦學校工作人員表現優良者，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等規定，核予獎勵，以慰辛勞。

拾壹、本計畫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